

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——乐昌市妇幼保健院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2 年，我单位于 9 月收到中央转移支付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(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)项目资金 198 万元，通过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乐财社〔2021〕102 号)和《关于调整 2022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(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)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乐财社〔2022〕88 号)文件下达到位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(一)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根据文件要求，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能力提升医疗设备和通用设备采购项目，我单位分两步完成了专项资金采购项目：一是采购血气电解质分析仪、听力筛查仪、乳腺病治疗仪、生物刺激反馈仪等 31 种医疗设备一批 1880717 元，二是采购台式计算机、打印机、空调等 19 种通用设备一批 99283 元，共 198 万元，于 2022 年已全部完成，资金支出进度 100%。

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根据医院发展需求和保障质量安全的需要，严格进行项目论证和审批；在执行采购过程中，充分发挥采购小组作用，遵循政府采购政策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、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；严肃落实验收程序，按照采购项目清单和标准，由医院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和资产规范入库工作。项目资金预算支出及财务核算规范，没有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，严格执行专款专用、专账管理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通过实施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(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)项目，提升了我院妇幼机构能力建设，提高了危重症孕产妇、新生儿救治水平，降低了孕产妇和新生儿死亡率，保障了母婴安全。新生儿死亡率 2021 年 1.94‰、2022 年 0.71‰，孕产妇死亡率 2021 年和 2022 年都是 0%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各三级绩效指标值，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。）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2022 年计划实施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1 个，已按时完成，任务完成率 100%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2022 年辖区内产妇 2739 人、系统管理人数 2481 人，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.58%；7 岁以下儿童数 24120 人、健康管理人数 22928 人，7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5.06%；3 岁以下儿童 8433 人、系统管理人数 7685 人，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1.13%；都达到了 90%的目标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预算 198 万元，实际到位 198 万元，到位率 100%；实际支出 198 万元，资金支出率 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在项目推进实施过程中，凡涉及采购的项目内容，均按相关政策要求进行采购，规范运作，节约项目资金，发挥了最大的效益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属于公益性，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。

（2）社会效益。2022 年辖区内产妇 2739 人、住院

分娩 2737 人，住院分娩率 99.93%，达到了 99%的目标。

(3) 生态效益。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，保证环境可持续性。

(4) 可持续影响。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2021 年 90.03%、2022 年 90.35%，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2021 年 87.53%，2022 年 91.13%，达到了预期效果，并逐步提升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2 年服务群众接受调查人数 1039 人，满意人数 1038 人，满意度 99.91%，完成了 85%的目标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我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开展实施了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，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无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